

我找到了！

參考經文：《路加福音15章1~10節》

15：1 有一次，好些稅棍和壞人都來聽耶穌講道。2 法利賽人和經學教師們埋怨說：「這個人竟接納壞人，並且跟他們一起吃飯！」3 因此，耶穌給他們講一個比喻：4 「假如你們當中有人有一百隻羊，其中的一隻迷失了，怎麼辦呢？他一定把其他的九十九隻留在草場，去找那隻迷失的，直到找著了為止。5 一旦找著了，他就高興的把羊兒擱在肩膀上，6 帶回家去，然後邀請朋友鄰居，對他們說：『來跟我一起慶祝吧，我那隻迷失的羊兒已經找著了！』7 同樣，我告訴你們，一個罪人的悔改，在天上的喜樂要比已經有了九十九個無需悔改的義人所有的喜樂還大呢！」8 「假如一個女人有十個銀幣，失掉了一個，怎麼辦呢？她一定點起燈來，打掃房子，到處仔細尋找，直到找著為止。9 一旦找著了，她就邀請朋友和鄰居來，對她們說：『來跟我一起慶祝吧，我那遺失的銀幣已經找著了！』10 同樣，我告訴你們，上帝的天使也要為了一個罪人的悔改而高興。」

傳說中，西西里島國王得到一個黃金王冠，卻不知王冠是否為純金，就命令科學家阿基米德 (Archimedes) 找方法證明出來。阿基米德苦思許久，在洗澡時發現浴盆裡水位上升了，就向僕役大喊：「我找到了！」原來他發現浮力作用，可以驗證純金。「我找到了！」這不只是阿基米德找到方法，王找到黃金，更是上帝對所有迷失的人表達的愛，祂向我們說：「我找到你了！」歡天喜地的背後，正是祂那無以言喻、深切的慈愛與寬容。

路加福音15章描述，一群不受歡迎的社會邊緣人想親近耶穌，卻引來宗教領袖與衛道人士不滿。因此，耶穌說了「一個」比喻 (3節原文為單數) 的3個故事，來回應他們。首先是牧羊人發現1隻羊不見了，便將另外99隻撇在草場，去找尋那隻迷羊。這故事出現兩次「找到」的歡喜，第一次是「一旦找著了，他就高興的把羊兒擱在肩膀上。」 (5節) 根據當地牧人，羊若走迷，最後會無助地躺著一動也不動。當牧人找到迷羊，必須把牠扛上肩頭帶回家！羊是相

當重的，牧人回程還需冒險，怕沿途野獸突襲。但牧人毫無抱怨，反倒歡歡喜喜，這叫愛的負擔。當牧羊人平安回家，又與親友一起享受第二次「找到了」的快樂，「邀請朋友鄰居，對他們說：『來跟我一起慶祝吧，我那隻迷失的羊兒已經找著了！』」（6節）

第2個故事，婦人弄丟1個銀幣（價值為舍客勒的四分之一），大約當時人的一天所得。但這個銀幣對婦人而言，應該超出本身價值。在當時的猶太鄉下，錢幣非常罕見，這銀幣可能是她的嫁妝，要傳給女兒的。10個銀幣可能是一串項鍊，丟失1個將大為失色。這些無形的意義，遠大於錢幣本身的價值。因此那婦人迫切尋找，即使夜裡點起珍貴的油燈，都要找到，找到後經歷很大的快樂。

在第1個故事，耶穌沒有交代那99隻羊後來的下落，卻在結論給了一個耐人尋味的回應：「同樣，我告訴你們，一個罪人的悔改，在天上的喜樂要比已經有了九十九個無需悔改的義人所有的喜樂還大呢！」（7節）誰是那99個無需悔改的義人呢？莫非是那些自以為義的宗教領袖？兩個故事都在表達當人悔改時上帝的歡喜，就像牧人找到羊、女人找到銀幣，上帝與天使都參與在「我找到了！」的喜悅中。你是否也願意被找到呢？

默想：

你曾失去過什麼讓你拚命也要找到的人、事、物嗎？

祈禱：

親愛的主，謝謝祢找到迷失的我。求祢與我同在，幫助我時常在祢的愛裡，也讓我在生命旅程中，能找到祢與祢的愛。奉主的名求，阿們。